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曾國笏
電話：8462860#237
電子信箱：max86122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948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來文 (376550000A_112009488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於本（112）年5月15日至6月30日辦理性平小學堂有獎徵答活動，宣導性別平等觀念，請貴校鼓勵學生及社會大眾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2年5月12日院臺性平字第11250099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網站請搜尋「性平小學堂」或至<https://www.gender.gov.tw/School/>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112/05/16

